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现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名称：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会议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3 月 23 日（星期一）下午 2：30 分

（2）网络投票

①网络投票方式（可选择以下任何一种投票方式进行投票，如果同一表决权重复投票表决，则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A、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B、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②网络投票时间

A、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2020 年 3 月 2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13：00-15：00。

B、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20 年 3 月 23 日 9：15-15：00。

5、股权登记日：2020 年 3 月 16 日（星期一）

6、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0 年 3 月 16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参加会议表决，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7、会议召开地点：广东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金桐路 21 号公司六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 1.00：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提案 2.00：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提案 2.01：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提案 2.02：发行方式和发行提案；

提案 2.0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提案 2.04：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提案 2.05：发行数量；

提案 2.06：限售期；

提案 2.07：募集资金总额和用途；

提案 2.08：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提案 2.09：上市地点；

提案 2.10：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提案 3.00：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提案 4.00：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提案 5.00：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提案 6.00：审议《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提案 7.00：审议《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说明的议案》。

提案 8.00：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提案 9.00：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提案 10.00：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提案 11.00：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将对上述议案进行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上述议案均需以特别决议形式表决（由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第 2-9 项议案需要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有关内容请参见 2020 年 3 月 7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提案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
2.05	发行数量	√

2.06	限售期	√
2.07	募集资金总额和用途	√
2.08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09	上市地点	√
2.10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
3.00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6.00	审议《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7.00	审议《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说明的议案》	√
8.00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
9.00	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10.00	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1.00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委托人身份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0 年 3 月 18 日下午 16:00 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登记时间：2020 年 3 月 17 日（星期二）、3 月 18 日（星期三）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6:00；

6、登记地点：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金桐路 21 号证券事务部，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7、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 孟繁熙
 证券事务代表 梁惠玲

联系电话：0750—3167074

传真号码：0750—3167075

8、出席会议股东的费用自理，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 20 分钟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有关股东身份证明文件，以便验证入场。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于股权登记日后 3 日内发布提示性公告。

2、本次会议会期 1 小时，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若有其他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七、备查文件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7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723”，投票简称为“金莱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3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3月23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

“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议案的表决意见：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或回避表决
100	总议案：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00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提案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	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2.05	发行数量			

2.06	限售期			
2.07	募集资金总额和用途			
2.08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09	上市地点			
2.10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3.00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00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00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6.00	审议《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7.00	审议《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说明的议案》			
8.00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9.00	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0.00	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1.00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如委托人无在本授权委托书中就上述议案表明委托人的表决意见的，则委托人在此确认：委托人对受托人在此次临时股东会上代表委托人行使表决权的行為均予以确认。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